

Our reference 本署檔號：

(45) in EMSD/LESD 7-2/4A

Telephone 電話號碼：2808 3861

Your reference 來函檔號：

Facsimile 圖文傳真：2504 5970

致 升降機承辦商及工程師

## 通告編號 08/2013 - 改善升降機的保養工程

最近有一政黨於記者招待會提出對香港升降機安全的關注，他們展示某些住宅大廈及工商業大廈升降機所見到的潛在保養問題，包括懸吊纜索出現嚴重生鏽、曳引機及相關制動系統出現漏油情況、擅自進行更改工程、更換控制屏的控制及操作組件、以及安全線路被人為短路等等。

鑑於上述指稱，本通告提醒各註冊升降機承辦商及工程師必須依從《升降機及自動梯條例》的要求進行主要更改工程，及根據《條例》和《升降機工程及自動梯工程實務守則》進行適當的保養工程，包括定期檢查、清潔、調校、修理、更換及更改升降機及其任何相聯設備或機械，以及為升降機及其任何相聯設備或機械上機油。以令升降機保持於妥善維修狀況及安全操作狀態。

與此同時，為加強監察註冊升降機承辦商的保養質素及運作，機電署會繼續加強巡查及嚴厲執法，以杜絕保養質素下降致令公眾安全受影響的情況。

機電工程署署長

( 崔偉誠



代行)

副本送： 電梯業協會  
註冊電梯營造商聯會有限公司  
香港電梯業總工會

2013年12月24日